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5-020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6 日在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水阁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诸春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044,270.6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904,427.06 元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6,139,843.54 元。2014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6,668,497.07 元。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的 2015 年 3 月末的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为 12,00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本年度内，公司的各项管理决策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未有异议。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的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 年 4 月 26 日